**南京财经大学工会会员生日蛋糕券采购**

**二次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NCZB20161122-货物208

招标人（章）：南京财经大学招投标中心

时间：2016年12月14日

**前 附 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南京财经大学工会会员生日蛋糕券采购 | | |
| 项目地点 | 南京财经大学仙林校区 | | |
| 项目负责人 | 刘英华 | 联系电话 | 86718748 |
| 手机 | 13813063446 |
| 项目承办单位 | 工会 |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 招标内容 | 工会会员生日蛋糕券采购及相关服务 | | |
| 付款方式 | 合同签订、中标人交付蛋糕券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全部货款。 | | |
| 投标文件份数 | 一套正本四套副本 | | |
| 投标保证金 | 无 | | |
| 标书工本费 | 无 | | |
| 投标文件递交 | 递交至：南京财经大学招投标中心  地址：南京市亚东新城区文苑路3号，行政楼405室  接收人：孙老师 联系电话：86718576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16年12月20日上午9：00-11：00**（北京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2016年12月20日上午11时整**（北京时间） | | |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截止日后60个日历日内有效 | | |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审法 | | |

南京财经大学工会会员生日蛋糕券采购

二次招标文件

南京财经大学工会会员生日蛋糕券采购实行公开招标（NCZ20161122-货物208）。本次招标由学校招投标中心组织评标专家小组评标，监察部门监督，将按照招投标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请各投标人积极配合，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精心做好相应工作。投标有关事项规定如下：

**一、总则**

1、适用范围：本招标文件仅适合于本次招标。

2、投标费用：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须自行承担投标费用。

3、招标文件的约束力：投标人一旦参加投标即被认为完全接受了招标文件的条件和规定。

**二、项目描述**

1、本招标文件适用于南京财经大学工会会员生日蛋糕采购券的招标活动。

2、本项目的供货时间约为2017年1月，采购数量约为1600份，采购金额每份300元。以甲方最后通知的时间和人数为准。

3、投标人中标后，合同履行期限为两年，合同一年一签。合同期内经招标人考核、教职工满意度优良的，下一年度方可继续签订合同。

**三、投标人资质要求**

1、投标人必须是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和税务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企业；或是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的法人企业的下属分店、直营门店。

2、持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和有效营业执照，取得营业执照满一年，注册资金在50万元以上（含50万元，门店的注册资金无要求）。

3、具有食品生产许可证、食品卫生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

4、投标人具有项目必须的技术条件或经营能力，在南京市、镇江市都设有直营门店且门店总数量在10家以上。

5、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和良好的信誉，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近三年内没有被司法部门或行业主管部门处罚。

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投标人须知**

1、投标人必须合法经营，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

2、投标人保证所提供的蛋糕券能在其南京、镇江地区的所有门店使用，且有效期在一年以上，能购买门店销售的任何商品。

3、投标人独立承担经营活动中所产生的债权、债务，独立承担经营活动所产生的工商、物价、税收、劳动、安全等方面的法律责任。

4、投标人中标后不得转让中标人资格，也不得以任何名义与他人进行分项合作经营。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投标人的中标资格，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5、在本校和其他单位有不良经营记录的投标人，招标人有权取消其投标资格。

6、与招标人存在利益关系的可能影响招标人公正招标的法人、其他组织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参与投标。

**五、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的组成：招标文件由投标人资质要求、项目描述、投标须知、评标办法、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等有关资料组成，投标人必须按照此文件要求规范编制和投递投标文件，否则将有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被拒绝。投标人被视为已经熟悉项目所在地以及履行合同的有关情况和要求等，本招标文件不再对此进行描述。

2、招标文件的澄清：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疑义，可以在开标前二日内以信函、传真等书面方式通知到招标人，招标人以书面的方式予以答复，必要时将答复内容分发给其他投标人。

**六、评标办法**

1、投标文件的审查：

（1）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资质要求。

（2）投标文件在出现非实质性错误情况下，按下列原则处理：文字与图表不符时以文字为准；正本与副本不符时以正本为准；金额大写与小写不符时以大写为准；单价与总价不符时以单价为准。

（3）评标专家小组可以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清楚或计算明显有错的投标人进行询标，但投标人不得修改文件实质性内容或超越询问范围答复。

2、废标的判定：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判为废标：

（1）以他人名义投标、串标、投标资料弄虚作假或对招标单位行贿。

（2）投标人资格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

（4）对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未能作出响应。

（5）投标书未经法定代表人签署或加盖企业印章。

（6）附有招标人不可接受的条件。

3、评定中标候选单位：

招投标中心组织评标专家小组评标，监察部门监督，本着“公平、公正、科学、竞争”的原则认真评议后确定中标候选人，对未中标人的未中标原因不作解释。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采用百分制打分，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序中标候选单位。**

**评分标准**

（1）投标人的同类项目业绩（10分）：近三年为其他单位提供职工生日蛋糕采购服务的，每个合同得2分，满分为10分。

（2）投标人企业内部管理制度和服务管理方案（10分）：每个投标人提供其企业经营理念、管理组织结构、管理团队中技术力量配备、食品安全管理措施、卫生管理措施、服务与安全承诺等具体方案。评委根据其材料条理性、完整性、针对性打分。

（3）投标人的市场美誉度（10分）：投标人的消费者认可度、是否为驰名商标或著名商标、投标人的获奖情况。

（4）投标人承诺的折扣率（70分）：投标人承诺蛋糕券的折扣率，投标人承诺9.0折的得30分，每增加0.1个折扣点加2分，满分为70分。

**七、投标文件**

（一）投标文件组成：

1、投标函（见附件一）、评分索引表及投标人资质审核索引表（见附件二）。

2、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3、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食品生产许可证、食品卫生许可证和食品流通许可证（复印件）。

4、投标人企业内部管理制度和服务管理方案。

5、投标人认为其它需要说明和承诺的材料。

所提供的材料均需加盖单位印章或投标人签字。

投标文件不应有涂改，必须修改时应有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二）招标文件的领取和投标文件的投递

投标文件应一式五份（正本一份、副本四份）。投标文件的正、副本密封在一个外层包封中；包封应写明项目名称、招投标编号、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鉴和投标人公章，注明开标前不得开封，包封的粘缝全都用封签密封并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名章。

投标截止日后恕不再接受投标人投递标书。

**八、投标人承诺对如下内容已完全理解**

1、中标人由本校评标小组综合评分确定。

2、最高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条件。

3、投标人保证中标后按招标文件明确指定的要求执行。

4、投标人对本招标文件其他内容均充分理解，并承诺一经中标即严格执行，认同本招标文件及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与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合同主要条款（参考格式）**

甲方：南京财经大学

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合同标的：根据《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加强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的通知》（总工办发[2014]23号）及江苏省总工会《关于贯彻落实全国总工会加强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的有关规定（试行）》（苏工办[2015]15号）精神，体现甲方对其工会会员的关心和慰问，甲方向乙方采购能够购买生日蛋糕的蛋糕券。

二、采购数量：约为1600只。因为甲方人数每年会发生变化，以甲方在采购前通知的人数为准。

三、合同金额：合同总金额为300÷折扣率×人数，共计人民币大写 ，￥： 元。

四、质量要求：乙方保证提供产品的质量符合国家标准和行业规范。

五、交货时间、地点、方式：按甲方提供的职工人数，乙方及时制作蛋糕券交给甲方，由甲方负责发放给职工。甲方职工凭券在乙方位于南京、镇江的门店购买、订制。

六、付款方式及期限：乙方交付蛋糕券后，甲方在15个工作日内支付全部合同金额。

七、合同履行期限：自 年 月 日开始至 年 月 日止。合同履行期限为两年，合同一年一签。合同期内经招标人考核、教职工满意度优良的，下一年度方可继续签订合同。

八、服务承诺：乙方承诺提供的蛋糕券能在其南京、镇江地区的所有门店使用，且有效期在一年以上，能分次购买门店销售的任何商品。在合同履行期内，如果乙方在南京或镇江的门店不能正常经营，乙方除需提前通知甲方外，还需负责将未消费完的金额及时退还甲方教职员工。

九、违约责任：甲乙双方必须严格履行合同及招投标文件的约定，无特殊理由，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改变或终止合同内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因甲方上级行政管理部门的要求无法履行其合同义务，合同终止，双方不追究违约责任。

十、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当事人双方同意由甲方属地法院裁决。

十一、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

十二、其它约定事项： 认同甲方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及乙方投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与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  |  |  |  |
| --- | --- | --- | --- |
| 甲方：**南京财经大学** | | 乙方： | |
| 单位名称（章）  法定代表人：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日期： | 委托代理人： | 单位名称（章）  法定代表人：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日期： | 委托代理人： |

**十、合同签订**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五个工作日之内到南京财经大学工会签订合同，逾期不签合同的，视为中标人自动放弃，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南京财经大学招投标中心

2016年 月 日

附件一

**投 标 函**

（参考格式）

南京财经大学招投标中心：

针对贵方招标编号为： 的招标文件，正式授权 (姓名和职务）代表 （投标人的名称），提交投标文件正本一式壹份，副本一式肆份。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招标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的全部内容，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要求；

2、我方将严格履行本投标文件中的全部承诺和责任，并遵守招标文件中对投标人的所有规定；愿意以我方报价单中所报价格提供相关产品或服务，按合同约定落实执行。

3、我方同意从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4、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5、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们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6、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7、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无 元（¥ 无 ）。

8、我方针对编号为： 的项目投标报价，折扣率为: 。

9、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保证金和风险管理金。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项目内容。

10、我方将派出 （姓名和职务、联系方式）作为本项目的项目经理。

11、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弄虚作假及其他违规行为。

12、 （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2016 年 月 日

附件二 **评分索引表**

|  |  |
| --- | --- |
| 评分项 | 所在页码 |
| （1）投标人的同类项目业绩（10分）：近三年为其他单位提供职工生日蛋糕采购服务的，每个合同得2分，满分为10分。 |  |
| （2）投标人企业内部管理制度和服务管理方案（10分）：每个投标人提供其企业经营理念、管理组织结构、管理团队中技术力量配备、食品安全管理措施、卫生管理措施、服务与安全承诺等具体方案。评委根据其材料条理性、完整性、针对性打分。 |  |
| （3）投标人的市场美誉度（10分）：投标人的消费者认可度、是否为驰名商标或著名商标、投标人的获奖情况。 |  |
| （4）投标人承诺的折扣率（70分）：投标人承诺蛋糕券的折扣率，投标人承诺9.0折的得30分，每增加0.1个折扣点加2分，满分为70分。 |  |

**投标人资质审核索引表**

|  |  |
| --- | --- |
| 资质审核项（所有原件备查） | 所在页码 |
| 1、有效营业执照副本，取得营业执照满一年，注册资金在50万元以上（含50万元）的证明材料（加盖公司公章） |  |
| 2、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 |  |
| 3、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 |  |
| 4、食品生产许可证、食品卫生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 |  |
| 5、投标人具有项目必须的技术条件或经营能力，在南京市、镇江市都设有直营门店且门店总数量在10家以上的证明材料（加盖公司公章） |  |
| 6、投标人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和良好的信誉，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近三年内没有被司法部门或行业主管部门处罚的证明材料原件 |  |

附件三

**回 执**

请有意参与我校工会会员生日蛋糕券采购项目（NCZB20161122-货物208）的投标单位在收到招标文件后填写以下回执并加盖公章，于2016年12月18日前传真至025-86718579报名，以便我校安排下一步工作。

公司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联系人 | 电话 | 手机 | 资质条件是否满足 | 是否参与投标 | 备注 |
|  |  |  |  |  |  |